

# 企业境外投资须知事项说明

产品名称	企业境外投资须知事项说明
公司名称	深圳市登尼特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东门南路2020号太阳岛大厦16楼（北上广深港、成都、义乌、东莞、南昌、厦门、泉州、海口）
联系电话	18902856050

## 产品详情

### 企业境外投资须知事项说明

（一）企业开展境外投资，依法自主决策、自负盈亏。企业应当客观评估自身条件、能力，深入研究投资目的地投资环境，积极稳妥开展境外投资，注意防范风险。企业应当要求其投资的境外企业遵守投资目的地法律法规、尊重当地风俗习惯，履行社会责任，做好环境、劳工保护、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，促进与当地的融合。

（二）企业领取《证书》后，请认真填写《境外中资企业（机构）报到登记表》，并要求其投资的境外企业中方负责人当面或以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及时向我驻外使（领）馆经商处（室）办理报到登记，将回执交我委外经处。境外企业经营过程中如发生重要情况，应及时向我驻外使（领）馆经商处（室）和我委外经处报告。

（三）企业取得《证书》后，再次登陆“境外投资管理系统”进行相应业务操作，如增资、变更、报送统计数据等，均需使用“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电子钥匙”。请及时向商务部指定的电子钥匙管理企业申领，相关操作流程请登陆网址<http://www.gfapki.com.cn>查看并办理。

（四）企业领取《证书》时，请填写境内外基本联系信息。企业经营地址、电话、联系人等一旦发生变更，请及时以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告知我委外经处。

（五）企业对境外企业每次发生资金汇出后，需及时上网使用电子钥匙登陆“境外投资管理系统”——“统计类”——“对外直接投资”项下，填报资金汇出月报情况，并确保报送情况和数据的真实准确。

（六）企业应认真按规定参加境外投资统计年报工作，一般为每年5-7月，具体时间请关注我委网站“工

作通知”栏信息发布。